

组织部 2024 年专项资金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组织部 2024 年专项资金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指导思想及编制原则
- 三、收支预算
- 四、政府采购预算
- 五、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 六、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第二部分 组织部 2024 年专项资金收支预算表

第三部分 组织部 2024 年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组织部 2024 年专项资金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负责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指导党员教育和管理工作。负责指导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的建设。

2. 负责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国有企业领导班子的综合管理工作，指导监督相关单位的干部管理工作。负责与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共同承担安置在行政事业单位的军队转业干部的安置工作。负责牵头推进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创新工作。

3. 负责指导全区老干部和离退休干部工作。负责党工委、管委会机关老干部和离退休干部工作。

4. 负责机构编制（员额）管理工作，牵头推进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创新工作。负责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

5. 负责干部监督和绩效考核工作。

6. 负责招才引智和人才管理服务，组织开展“3551 光谷人才计划”等各类招才引智和创新创业活动。

7. 负责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和工资福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促进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职业能力建设和职称评审、表彰奖励以及其他相关工作。

8. 负责统战、涉台、侨务和民族宗教事务工作。负责指导侨联工作。

9. 负责管理因私出国（境）工作。

10.承担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指导思想及编制原则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一中和二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光谷重要讲话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决落实中央、省、市、区重大决策部署，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增强重点领域、重大项目财力保障；严格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将艰苦奋斗、勤俭节约作为预算支出安排的基本方针；加强部门收入预算管理，强化财政资源统筹，集中财力办大事；加强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加快支出标准体系建设，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加强预算评审和监管，推进一体化系统应用，着力构建科学规范的现代预算制度，促进财政政策效能提升。

三、收支预算

（一）收入预算

2024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48908.56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4000万元、上年结转24908.562万元。

（二）支出预算

2024年支出预算48908.562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人才支撑专项-3551 光谷人才计划 12050 万元。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于推动人才创新创造支撑东湖科学城建设的若干措施》（武新管〔2021〕14号）、《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3551 光谷人才计划”实施办法》（武新管〔2023〕5号）

等文件，10050 万元用于 3551 人才企业资助资金，1000 万元用于国家及省市相关人才政策配套资助资金，400 万元用于人才专项补贴资金，600 万元用于以赛引才专项资金。

2. 人才支撑专项-推动人才创新创造支撑东湖科学城建设 8500 万元。根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光谷科技创新大走廊发展战略规划（2021-2035 年）的通知》（鄂政办发〔2021〕10 号）、《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于推动人才创新创造支撑东湖科学城建设的若干措施》（武新管〔2021〕14 号）文件，100 万元用于支持重大创新平台人才引进，500 万元用于工程硕博博士及卓越工程师培养专项，1000 万元用于中国光谷奖学金，5200 万元用于人才“一事一议”项目专项支持，1000 万元用于东湖高新区人才安居专项资金，500 万元用于光谷人才集团注册资本金及人才公共服务奖励，200 万元用于光谷驿站专项建设资金。

3. 人才支撑专项-人才投资基金 1000 万元。根据《武汉光谷合伙人投资引导基金管理办法》（武新规〔2021〕3 号）、《关于印发光谷天使投资人培育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武新管〔2023〕3 号）文件，1000 万元用于人才投资基金出资。

4. 人才支撑专项-重点企业高端人才专项奖励 25858.562 万元。根据《省人民政府关于在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试行进一步激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力措施的意见》（鄂政函〔2020〕9 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科技激励若干措

施的通知》（鄂政办发〔2023〕4号）、《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武汉片区管理委员会印发关于对重点企业高端人才给予专项奖励方案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武新管〔2021〕9号）文件，25858.562万元用于重点企业高端人才专项奖励。

5. 产业发展专项-人力资源服务业专项资金 1500 万元。根据《关于推进新时代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人社部发〔2021〕89号）、《关于加快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的实施意见》（鄂政发〔2016〕73号）、《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武政规〔2018〕39号）、《关于印发东湖高新区加快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及实施细则的通知》（武新管〔2022〕30号），1500万元用于人力资源服务业专项资金。

四、政府采购预算

2024年专项资金预算无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2024年专项资金预算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

六、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2024年，预算支出48908.562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5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41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第二部分 组织部 2024 年专项资金收支预算表

2024 年专项资金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比上年增 减%	项目	预算数	比上年增 减%
一、财政拨款收入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外交支出		
1. 经费拨款	24000	20%	三、国防支出		
2. 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 税收入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 …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六、科学技术支出	48908.562	129.83%
… …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支出		
			… …		
			… …		
二、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结转	24908.562	1846.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结转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结转					
收入总计	48908.562	129.83%	支出总计	48908.562	129.83%

第三部分 组织部 2024 年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才支撑专项-3551 光谷人才计划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组织部	项目执行单位	组织部
项目负责人	贺海强	联系电话	67880155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光谷 政务中心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p>1. 项目依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于推动人才创新创造支撑东湖科学城建设的若干措施》（武新管〔2021〕14 号）、《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3551 光谷人才计划”实施办法》（武新管〔2023〕5 号）。</p> <p>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部门职能，组织部负责招才引智和人才管理服务，组织开展“3551 光谷人才计划”等各类招才引智和创新创业活动。</p> <p>3. 项目意义：加快建设东湖科学城，打造国家人才高地，创建东湖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和国家科技创新中心。</p>		
项目主要内容	聚焦“221”五大现代产业体系，汇聚顶尖科学家、领军人才、高层次人才、高端服务人才、优秀青年人才五类人才，以人才第一资源引领东湖科学城“一城主导”的创新发展布局。		
项目总预算	12050	项目当年预算	120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为 27780 万元，2023 年预算为 11280 万元，2024 年预算较上年增加 770 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205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0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2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5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3551 人才企业资助资金	聚焦“221”五大现代产业体系，汇聚顶尖科学家、领军人才、高层次人才、高端服务人才、优秀青年人才五类人才，以人才第一资源引领东湖科学城“一城主导”的创新发展新布局。	其他对企业补助	10050	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于推动人才创新创造支撑东湖科学城建设的若干措施》（武新管〔2021〕14号）及《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武汉片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3551 光谷人才计划”实施办法的通知》（武新管〔2023〕5号）规定，对领军人才、高层次人才给予最高1000万元无偿资金资助，对科技服务人才给予50万元无偿资金资助，对优秀青年人才、产业教授给予最高30万元无偿资金资助。经测算，2024年申请预算1亿元。	
国家及省、市相关人才政策配套资助资金	对新入选国家级和省级重点人才计划的，给予配套资助；对符合条件的博士后人才及新获批的博士后工作站，给予资金支持。	其他对企业补助	1000	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于推动人才创新创造支撑东湖科学城建设的若干措施》（武新管〔2021〕14号）及《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武汉片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3551 光谷人才计划”实施办法的通知》（武新管〔2023〕5号）规定，对国家级和省市级重点人才计划给予配套资金资助。经测算，2024年申请预算1000万元。	
人才专项补贴资金	对人才企业上一年度购买财务、法律等第三方服	其他对企业补助	400	根据《关于推动人才创新创造支撑东湖科学城建设的若干措施》（武新管〔2021〕14号）及《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武汉片区管理委员会关	

	务费用给予补贴；就读区内非公办学校的人才子女给予学费补贴。			于印发“3551 光谷人才计划”实施办法的通知》（武新管〔2023〕5号）等文件规定，对人才企业上一年度购买财务、法律等第三方服务费用补贴；对人才子女就读区内非公办学校，按照学费30%的标准予以补贴，每名学生每年最高3万元。2024年预计需补贴约400万元。	
以赛引才专项资金	举办“中国光谷3551国际创业大赛”及国家、省部级创业赛事等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创新创业活动	其他对企业补助	600	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于推动人才创新创造支撑东湖科学城建设的若干措施》（武新管〔2021〕14号）、《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武汉片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3551 光谷人才计划”实施办法的通知》（武新管〔2023〕5号）、《东湖高新区“以赛引才”实施细则》（武新管〔2022〕23号）规定，对中国光谷3551国际创业大赛等国际赛事获奖项目给予最高100万元奖金，东湖高新区管委会批准认可的赛事获奖项目，落地东湖高新区内合作孵化机构后，按累计最高20万元给予房租补贴支持。经测算，根据政策标准测算，2024年房租补贴、差旅补助、荐才、决赛奖金、创新大赛申请预算600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3551 光谷人才计划		聚焦“221”五大现代产业体系，汇聚顶尖科学家、领军人才、高层次人才、高端服务人才、优秀青年人才五类人才，以人才第一资源引领东湖科学城“一城主导”的创新发展布局。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3551 光谷人才计划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才项目验收第三方费用	≤1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才项目拨付数量	≥100个	
			大赛举办场次	≥5场	
	质量指标	人才项目验收	≥60%		

			通过率				
		时效指标	人才专项补贴 资金拨付完成 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促进高校与企 业产学研融合	≥10个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 年 实现	
3551 光谷人 才计划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人才项目验收 第三方费用			≤10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才项目拨付 数量			≥100 个	
			大赛举办场次			≥5场	
		质量指标	人才项目验收 通过率			≥60%	
	时效指标	人才专项补贴 资金拨付完成 时间			2024年 12月31 日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促进高校与企 业产学研融合			≥10个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才支撑专项-推动人才创新创造支撑东湖科学城建设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组织部	项目执行单位	组织部
项目负责人	贺海强	联系电话	67880050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光谷政务中心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p>4. 项目依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光谷科技创新大走廊发展战略规划（2021-2035 年）的通知》（鄂政办发〔2021〕10 号）、《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于推动人才创新创造支撑东湖科学城建设的若干措施》（武新管〔2021〕14 号）。</p> <p>5.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部门职能，组织部负责招才引智和人才管理服务，组织开展“3551 光谷人才计划”等各类招才引智和创新创业活动。</p> <p>6. 项目意义：加快建设东湖科学城，打造国家人才高地，创建东湖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和国家科技创新中心。</p>		
项目主要内容	支持重大创新平台人才引进、工程硕博士及卓越工程师培养专项、中国光谷奖学金、人才“一事一议”项目专项支持、东湖高新区人才安居专项资金、光谷人才集团注册资本金及人才公共服务奖励和光谷驿站专项建设等。		
项目总预算	8500	项目当年预算	85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为 15500 万元，2023 年预算为 5720 万元，2024 年预算较上年增加 2780 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5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5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85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支持重大创新平台人才引进	给予相关重点单位专项引才资金，由单位自主用于人才引育相关工作。	其他对企业补助	100	根据《关于推动人才创新创造支撑东湖科学城建设的若干措施》（武新管〔2021〕14号），对国家级和省级创新中心给予自主引才资金支持。经测算，2024年预计支持100万元。	
工程硕博士及卓越工程师培养专项	对区内重点企业在全国知名高校开展硕博士联合培养给予支持，开展卓越工程师工作	其他对企业补助	500	落实中央工程硕博士培养改革专项试点，获批湖北省首批卓越工程师实践基地，经测算，2024年预计需要500万元。	
中国光谷奖学金	对10支中国光谷奖学金进行资金捐赠	其他对企业补助	1000	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于推动人才创新创造支撑东湖科学城建设的若干措施》（武新管〔2021〕14号）、《“中国光谷奖学金”设立办法》（武新管〔2020〕19号）、东湖高新区2022年第10次常务会议纪要及相关捐赠协议，已在清华大学、北京大学等10所高校设立中国光谷奖学金。各校奖学金总额均为1000万元（分10年捐赠），每年共需捐赠1000万元。	
人才“一事一议”项目专项支持	对一事一议人才项目给予专项支持	其他对企业补助	5200	根据《关于推动人才创新创造支撑东湖科学城建设的若干措施》（武新管〔2021〕14号），对一事一议人才项目给予专项支持。经测算，2024年申请预算5200万元。	
东湖高新区人才安居专项资金	专项资金用于人才安居住房及工程硕博士集中住宿房源	其他对企业补助	1000	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人才安居实施办法(试行)》（武新管〔2022〕24号），对通过东湖高新区3551人才注册服务平台人才安居系统申请，符合条件且入住东湖高新区指定人才安居住房的各类人才，	

	筹集改造、优惠租金补贴，对房源机构信息化改造补贴及运营奖励等。			给予租金减免优惠；工程硕博士集中住宿房源筹集改造；对房源机构信息化改造补贴及运营奖励等。经测算，2024年预计投入1000万元。	
光谷人才集团注册资本金及人才公共服务奖励	支持光谷人才集团建设成为人才创新服务链和人力资源产业链的“链长”。建立和完善人才公共服务体系，完成年度人才公共服务经考核达标的，给予每年最高500万元人才服务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500	根据《关于推动人才创新创造支撑东湖科学城建设的若干措施》（武新管〔2021〕14号）、2021年第11次常务会纪要，成立光谷人才集团，集团注册资本不少于5亿元，根据实际情况逐年安排资金。经测算，2024年申请预算500万元。	
光谷驿站专项建设资金	由管委会委托光谷人才集团按照自主运营、合作共建两种模式建设光谷驿站，对签订合作协议的单位、入驻企业进行考核，给予相关支持和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200	根据《关于推动人才创新创造支撑东湖科学城建设的若干措施》（武新管〔2021〕14号）、《关于在上海试点建设光谷驿站的汇报》（管229号）、《光谷驿站管理暂行办法》，设立1亿元光谷驿站专项建设经费，3年内在国内、亚洲、欧洲、美洲、大洋洲建设15个站点，给予承租补贴、运营奖励、引才支持等支持措施。经测算，2024年申请预算200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推动人才创新创造支撑东湖科学城建设		支持重大创新平台人才引进、工程硕博士及卓越工程师培养专项、中国光谷奖学金、人才“一事一议”项目专项支持、东湖高新区人才安居专项资金、光谷人才集团注册资本金及人才公共服务奖励和光谷驿站专项建设。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推动人才创新创造支撑东湖科学城建设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才“一事一议”项目验收第三方费用	≤1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国光谷奖学金项目拨付数量	≥8个			
			人才安居房源数量	≥400套			
			人才“一事一议”项目获得知识产权数量	≥5个			
	质量指标	光谷奖学金获奖学生中硕士及博士研究生占比	≥50%				
	时效指标	中国光谷奖学金资金拨付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国光谷奖学金资助在校大学生数量	≥500人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推动人才创新创造支撑东湖科学城建设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才“一事一议”项目验收第三方费用			≤1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国光谷奖学金项目拨付数量			≥8个	
			人才安居房源数量			≥400套	
			人才“一事一议”项目获得			≥5个	

			知识产权数量				
		质量指标	光谷奖学金 获奖学生中 硕士及博士 研究生占比			≥ 50%	
		时效指标	中国光谷奖 学金资金拨 付完成时间			2024年 12月31 日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中国光谷奖 学金资助在 校大学生数 量			≥ 500 人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才支撑专项-人才投资基金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组织部	项目执行单位	组织部
项目负责人	贺海强	联系电话	67880050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光谷政务中心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p>7. 项目依据:《武汉光谷合伙人投资引导基金管理办法》(武新规〔2021〕3号)、《关于印发光谷天使投资人培育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武新管〔2023〕3号)。</p> <p>8.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部门职责,组织部负责招才引智和人才管理服务,组织开展“3551 光谷人才计划”等各类招才引智和创新创业活动。</p> <p>9. 项目意义:设立光谷合伙人基金,联合市场化基金管理人成立不同领域的子基金,引导社会资本投向高新区科技型企业;设立天使投资人投资专项资金,为天使投资人个人跟投提供专项借款,支持和培养投资人队伍,助力区内人才创业。</p>		
项目主要内容	对合伙人引导基金和天使投资人培育专项专项资金出资,通过设立更多子基金、支持更多天使投资人的方式,引导各类社会资金投向高新区科技型企业,优化地区人才创业融资环境		
项目总预算	1000	项目当年预算	1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为 5000 万元, 2023 年预算为 1000 万元, 2024 年预算较上年持平。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人才投资基金出资	对合伙人引导基金和天使投资人培育专项资金出资，通过设立更多子基金、支持更多天使投资人的方式，引导各类社会资金投向高新区科技型企业，优化地区人才创业融资环境	其他企业类补贴	1000	根据《武汉光谷合伙人投资引导基金管理办法》（武新规〔2021〕3号）、《关于印发光谷天使投资人培育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武新管〔2023〕3号），经测算，2024年预计新增出资1000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人才投资基金出资		对合伙人引导基金和天使投资人培育专项资金出资，通过设立更多子基金、支持更多天使投资人的方式，引导各类社会资金投向高新区科技型企业，优化地区人才创业融资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人才投资基金出资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金管理费	≤200万元	
			专项资金利息补贴费	≤5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资设立子基金数量	≥4个	按出资规模测算

			支持天使投资人数量	≥4个			
		质量指标	撬动社会资本	≥2倍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子基金总规模	≥10亿元	按子基金实际规模测算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人才投资基金出资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金管理费			≤200万元	
			专项资金利息补贴费			≤5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资设立子基金数量			≥4个	按出资规模测算
			支持天使投资人数量			≥4个	
		质量指标	撬动社会资本			≥2倍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子基金总规模			≥10亿元	按子基金实际规模测算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才支撑专项-重点企业 高端人才专项奖励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组织部	项目执行单位	组织部
项目负责人	贺海强	联系电话	67880155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光谷 政务中心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p>10. 项目依据；《省人民政府关于在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试行进一步激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力措施的意见》（鄂政函〔2020〕9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科技激励若干措施的通知》（鄂政办发〔2023〕4号）、《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武汉片区管理委员会印发关于对重点企业高端人才给予专项奖励方案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武新管〔2021〕9号）</p> <p>11.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部门职能，组织部负责招才引智和人才管理服务，组织开展“3551 光谷人才计划”等各类招才引智和创新创业活动。</p> <p>12. 项目意义；促进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武汉片区企业平稳健康发展，进一步聚集各类高端人才，建设海外科技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降低重点行业企业人才引进成本，增强自贸区武汉片区人才吸引力。</p>		
项目主要内容	对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武汉片区（东湖高新区）重点企业及研发机构中，实际从事科技研发和科技成果转化、产业发展、国际投资贸易、金融资本服务、跨境服务、互联网+等领域工作，连续工作不少于1年，无不良信用记录，且区内税前年工资性收入不低于上一年武汉市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 10 倍的高端人才给予专项奖励。		
项目总预算	25858.562	项目当年预算	25858.56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为 20772.5347 万元，2023 年预算为 24858.562 万元，2024 年预算较上年增加 1000 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5858.562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24858.562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重点企业 高端人才 专项奖励	根据文件 规定，进行 重点企业 高端人才 专项奖励	其他对企 业补助	25858.562	《省人民政府关于在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试行进一步激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力措施的意见》（鄂政函〔2020〕9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科技激励若干措施的通知》（鄂政办发〔2023〕4号）、《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武汉片区管理委员会印发关于对重点企业高端人才给予专项奖励方案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武新管〔2021〕9号）及2023年执行情况。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重点企业 高端人才 专项 奖励		促进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武汉片区企业平稳健康发展，进一步聚集各类高端人才，建设海外科技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降低重点行业企业人才引进成本，增强自贸区武汉片区人才吸引力。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重点企 业高 端人 才专 项奖 励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企业数量	≥ 150 家	
			惠及人才数量	≥ 1000 人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审核上报高新区及省自贸办	2024年四季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持续吸引高端人才集聚高新区	是			
		社会效益指标	东湖高新区人才特区影响力提高	是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重点企业高端人才专项奖励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企业数量			≥150家	
			惠及人才数量			≥1000人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审核上报高新区及省自贸办			2024年四季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持续吸引高端人才集聚高新区			是	
		社会效益指标	东湖高新区人才特区影响力提高			是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产业发展专项-人力资源服务业专项资金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组织部	项目执行单位	组织部
项目负责人	贺海强	联系电话	67886032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光谷政务中心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p>13. 政策依据：《关于推进新时代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人社部发〔2021〕89号）、《关于加快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的实施意见》（鄂政发〔2016〕73号）、《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武政规〔2018〕39号）、《关于印发东湖高新区加快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及实施细则的通知》（武新管〔2022〕30号）。</p> <p>14.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部门职责，组织部负责促进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p> <p>15. 项目意义：聚焦东湖高新区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提高人力资源要素配置效率和专业化服务水平，加快形成与光谷科技创新大走廊相适应的开放融合、协同创新、科学规范的人力资源服务体系。</p>		
项目主要内容	支持产业园建设运营，支持企业入驻、价值链升级、数字化发展、国际化发展及助力主导产业发展，加强行业人才梯队建设、服务业品牌培育等。		
项目总预算	1500	项目当年预算	15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为750万元，2023年预算为1000万元，2024年预算较上年增加500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5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5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人力资源服务业专项资金	聚焦东湖高新区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提高人力资源要素配置效率和专业化服务水平，加快形成与光谷科技创新大走廊相适应的开放融合、协同创新、科学规范的人力资源服务体系。	其他对企业补助	1500	根据《关于推进新时代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人社部发〔2021〕89号）、《关于加快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的实施意见》（鄂政发〔2016〕73号）、《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武政规〔2018〕39号）、《关于印发东湖高新区加快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及实施细则的通知》（武新管〔2022〕30号），支持产业园建设运营，支持企业入驻、价值链升级、数字化发展、国际化发展及助力主导产业发展，加强行业人才梯队建设、服务业品牌培育等。经测算，2024年申请预算1500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人力资源服务业专项资金		聚焦东湖高新区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提高人力资源要素配置效率和专业化服务水平，加快形成与光谷科技创新大走廊相适应的开放融合、协同创新、科学规范的人力资源服务体系。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人力资源服务业专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委托第三方审计费用	≤3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企业数	≥20家	

资金			量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举办产业相关活动		≥3场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委托第三方审计费用			≤3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企业数量			≥20家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举办产业相关活动			≥3场	